

楊樹達 著

上海古籍出版社

淮南子證聞

鹽鐵論要釋



楊樹達文集

楊樹達 著

上海古籍出版社

淮南子證聞

鹽鐵論要釋

圖書在版編目(CIP)數據

淮南子証聞;鹽鐵論要釋 / 楊樹達著. —上海: 上海古籍出版社, 2006. 12

(楊樹達文集)

ISBN 978-7-5325-4538-4

I. ①淮... ②鹽... II. 楊... III. ①雜家—中國—西漢時代 ②財政—史料—中國—西漢時代 ③淮南子—研究 ④鹽鐵論—研究 IV. ①B234.4 ②F092.2

中國版本圖書館 CIP 數據核字(2006)第 113395 號

楊樹達文集

淮南子証聞 鹽鐵論要釋

楊樹達 著

上海世紀出版股份有限公司 出版、發行
上海古籍出版社

(上海瑞金二路 272 號 郵政編碼 200020)

(1) 網址: www.guji.com.cn

(2) E-mail: guji1@guji.com.cn

(3) 易文網網址: www.ewen.cc

華夏書畫上海發行所發行經銷 浙江省臨安市曙光印務有限公司印刷

開本 850×1156 1/32 印張 10.25 插頁 5 字數 227,000

2006 年 12 月第 1 版 2006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數: 1—1,800

ISBN 978-7-5325-4538-4

K·912 定價: 30.00 元

如有質量問題,請與承印公司聯繫

出版說明

楊樹達（一八八五——一九五六），字遇夫，號積微，湖南長沙人。著名語言文字學家和史學家。五歲從父讀書，對訓詁和史書頗有興致。十二歲時與伯兄一同考入湖南時務學堂，從梁啟超習《孟子》、《公羊傳》諸書，同班同學有蔡鍔、范源濂等。十五歲受業於葉德輝、胡元儀，學問日益精進，遂矢志於訓詁之學。十七歲治《周易》，輯成《周易古義》一書。一九〇五年，派往日本留學，受同縣友人楊懷中（昌濟）影響，決心系統學習「歐洲語言及諸雜學」。武昌起義後返國，在長沙各校教授中國文法與外文。一九一九年湖南驅張（敬堯）運動時，楊樹達為教職員代表，毛澤東為公民代表。一九二一年起先後任教於北京師範大學、清華大學。抗戰爆發後，受聘於湖南大學；翌年，舉家隨校遷往辰溪。抗戰勝利後，隨校復員回長沙，任湖南大學文法學院院長。一九四八年受聘於中山大學。新中國成立後，院系調整，任湖南師範學院歷史系教授，兼任湖南文史館館長。一九五六年去世。

楊樹達畢生沉潛學術，勤於著述，在語法學、修辭學、訓詁學、語源學、文字學、文獻學、甲骨金文學、考古學等方面均卓有建樹。在上述各個領域，其著作均被公認為經典之作。蓋其早年受學於朴學大儒，在傳統小學、訓詁學方面有堅實基礎，後又留學日本多年，對西方文法學和語源學最有會心，自言：「我研究文字學的方法，是受了歐洲文字語源學的影響的。」故其學問因融合中西學術傳統而顯示出自己鮮明的特色：文法與訓詁緊密結合。

嘗言：「治國學者必明訓詁，通文法，蓋明訓詁而不通文法，其訓詁之學必不精；通文法而不明訓詁，則其文法之學亦必不至也。」在當時學界即享有崇高聲譽。一九四二年當選為教育部首屆部聘教授，位列二十九名部聘教授首位；一九四八年當選為中央研究院首屆院士，解放後被評為一級教授，一九五五年當選為中國科學院首屆學部委員。大約在同一時期，當選為蘇聯科學院通訊院士。「持短筆，照孤燈，先後著書高數尺，傳誦於海內外學術之林，始終未嘗一藉時會毫末之助，自致於立言不朽之域」，而巍然成為「一代儒宗」（陳寅恪語）。具言之，楊樹達的學術貢獻約有如下數端：

語法學方面。《高等國文法》建立了以劃分詞類為中心的獨特的語法體系，是繼《馬氏文通》之後，關於古漢語語法的最重要的著作。《詞詮》是《高等國文法》的姊妹篇，該書取古書中常用虛詞四百七十多個，首別其詞類，次釋其義訓，再舉例說明之。為我國首部將現代語法學與傳統訓詁學有機結合、系統詳盡地研究文言虛詞的專著。《馬氏文通刊誤》意在修正語法學開山之作《馬氏文通》以拉丁語法組織規律硬套漢語的錯誤。《中國語法綱要》初版於一九二八年，是我國較早的一部關於現代漢語語法的著作，在語法史上有重要意義。

修辭學方面。《中國修辭學》是作者另一著作《古書疑義舉例續補》的進一步系統化和科學化。該書一直被認為是我國修辭學領域民族形式派的代表作（另一派為借鑒西方派，以陳望道《修辭學發凡》為代表），郭紹虞譽為「辟一新途徑，樹一新楷模」。

文字學方面。以《說文解字》為中心，吸收西方語原學理論。《積微居小學金石論叢》及其姊妹篇《積微居小學

述林》，乃其治語源學、訓詁學、文字學的代表作。而《文字形義學》則概括了其幾十年間研究文字學、古文字學、訓詁學、音韻學的成果，自云：「此書前後經營十餘年，煞費心思。自信中國文字學之科學基礎或當由此篇奠定。」

甲骨金文學方面。迄至一九四九年，楊樹達所寫甲骨文論文數目超過了自甲骨文發現以來任何一位研究者，如「釋追逐」、「釋滴」（見《積微居甲文說》）等，至今仍為不刊之論。其治金文，成就更高。陳寅恪序《積微居金文說》云：「寅恪嘗聞當世學者稱先生為今日赤縣神州訓詁學第一人，今讀是篇，益信其言之不誣也。」此書乃治金文者必參之書，書中總結釋金文之十四條方法，已為治古文字學者所熟知。

史學、文獻學方面。《漢書補注補正》為其贏得「漢聖」（陳寅恪語）之美譽，楊樹達也因此成為清華大學繼陳寅恪之後第二位國文、歷史兩系合聘的教授。在此基礎上增補而成的《漢書窺管》，學界認為《漢書》研究至此，已無剩疑。他如《論語古義》、《淮南子證聞》、《說苑新序疏證》、《鹽鐵論要釋》、《古書疑義舉例續補》、《戰國策集解》，皆「以古釋古，功夫深存」。《古書句讀釋例》則是關於古書標點的最權威著作。

考古學方面。《漢代婚喪禮俗考》不但是研究漢代文化史的必讀書，同時對考古學、民俗學、人類學、社會學以及歷史學的研究具有極高參考價值，一再重版。

為了更好地學習、繼承和研究楊樹達先生豐厚的學術遺產，我社曾在二十世紀八十年代編輯出版了多卷本的《楊樹達文集》，影響巨大。時隔多年，書肆上久已難覓該書蹤影，而學界對其需求卻日益強烈，因此，我社決定對《文集》進行修訂和增補後重新出版，以饗讀者。這次出版十七種：《中國修辭學》、《漢書窺管》、《淮南子證聞》。

鹽鐵論要釋》、《論語疏證》、《詞詮》、《積微居甲文說·耐林甲文說·卜辭瑣記·卜辭求義》、《中國文字學概要·文字形義學》、《漢代婚喪禮俗考》、《積微居小學述林全編》、《春秋大義述》、《積微居小學金石論叢》、《積微翁回憶錄·積微居詩文鈔》、《高等國文法》、《積微居金文說》、《積微居讀書記》、《周易古義·老子古義》、《馬氏文通刊誤·古書句讀釋例·古書疑義舉例續補》。其中《春秋大義述》系建國後首次出版，而《積微居小學述林全編》則增補近半篇幅，改正了《積微翁回憶錄·積微居詩文鈔》原版中許多錯誤。出版過程中得到了楊樹達之孫、武漢大學楊逢彬教授的支持，特申謝忱。

上海古籍出版社二〇〇六年十二月

淮南子證聞

淮南子證聞彭序

治經籍必明訓詁，然執訓詁之常，往往膠滯。欲免斯弊，必通聲韻，聲韻通，斯訓詁不受制於文字之形體，而能得其真義。雖然，猶未也。吾國文字，其職無恆，列於句中，乃知所任。不明文法，所謂真未必真。必也準乎文法，無所滯礙，然後覈而可信。抑又有難者：言各有當，豈遽一端，不溯先條，不探後章，則通在一句而或滯於全篇，謂之真義，適以成其巨謬。惟考之聲韻，繩之文法，推諸脩辭之理，皆能應合，有若彌天張羅，盡地設筭，雖有點禽狡獸，無所施其逋逃之技。陶常持此三術以馭諸篇，觸手有驗。因恨漢唐以來傳注諸家，於此三術，大齊若明若昧，或偶用而不常，或偏用而不全，其全用者又不能密。以是如矢大道轉多分歧，承學之士莫能自決，而古義多湮矣。曩歲，任教湖南大學，楊先生遇夫先在，相與過從甚密。先生海內名宿，撰述等身，陶之傳劣，望塵而已。然而爲學之方，多不謀而合，蘄嚮既同，慕屬彌切。每有所得，質之先生，輒叨謬許；而先生日得精義，亦以相示。語次輿到，拊掌擊案，視天下事無此爲樂者。方幸得久飫聞緒論，而以癖賞山水，就聘桂林，晤對中輟，心常惘惘。暑中歸里，假滿南行，過麓山投謁，先生出所著淮南子證聞屬爲之序，且曰：亦以識吾兩人交誼。陶退而讀之，偉論滔滔，燈明夜永，拊掌之聲，如復隱聞。先生於聲韻文法脩辭之學，皆出色當行，又傳之以博瞻精思，故凡所著常能起儒先之廢疾而發其膏肓，是編特其一鱗

一爪耳。先是治淮南子者，自漢許慎高誘外，清王念孫俞樾闡發最多，二氏之學，淺深或異，要皆有會於聲韻文法脩辭之理，然猶未能曲盡運用之妙也。先生承諸家之後，既總三術而加密焉，復博證先漢古籍，而不濫采唐宋類書，所獲愈多而亦愈審。其於二氏，規過祛妄，無慮百數十條，即許高之注，亦時加訂正，此非吹索前脩，實以開寤後學。如齊俗篇許慎誤解齊俗爲混其俗令爲一道，而不知讀齊爲濟。精神篇殖華可止以義，不可縣以利，高誘誤解縣爲視，而不知讀縣爲眩。覽冥篇其得之乃失之，其失之非乃得之也？王念孫誤以非爲衍字，而不知讀也爲邪。人閒篇楚國之俗，功臣二世而爵祿，俞樾誤疑爵當爲奪，而不知爵之可訓盡。積久沈寢之義，一爲先生揭出，雖許高王俞九原可作，不能護前。又若原道篇掉羽爲翟羽之借，脩務篇堅忍爲矜塹之誤，齊俗篇挖禿卽頌禿，汜論篇槽柔卽曾矛，皆犖然允當，令人稱快。至於原道衍老氏之旨，俶真明莊生之義，地形之九州說卽鄒衍之大九州，自來學人未嘗措意，而先生獨能燭照，鈎稽章句而不廢大義，其用心兼該廣普，尤非尋行數墨之士所及。今先生雖年過六十，精力猶壯，持鉛握槩，晡夕忘勞，此後累積增益，所以開寤後學者正未可量。陶雖不敏，既辱引爲同調，敢不勉自策厲，操同術以隨其後。一九四七年仲秋，平江彭澤陶拜手序於桂林良豐廣西大學。

淮南子證聞自序

余曩寓北京，友歙縣吳承仕檢齋，淳安邵瑞彭次公。檢齋創建思辨社，余與次公皆籍社中，社初名思誤，取北齊邢子才語也，後乃易思辨云。檢齋喜治音韻校勘之學，嘗輯經籍舊音一書，草稿爲冊者數十。又嘗校淮南王書，爲舊注校理三卷，說多精到，而次公亦治淮南。余時雖亦頗讀淮南王書，顧以他有所務，未暇專治，故檢齋書所列余說未能審核也。一九三六年冬，余讀淮南數周，始成此書，頗自喜。高郵王氏校淮南最精，而余於王氏多所糾駁。時檢齋已改治他業，不復留意校勘，故余書成未嘗以示檢齋，而次公遠在大梁，亦未遑與之討論也。倭寇難作，余以待父病先歸長沙，因留鄉里，設教於湖南大學，以淮南書授諸生者三，且教且治，復時時有所增益。自謂精博不逮高郵王君，而意猶欲勝俞蔭甫；其於檢齋，殆欲與抗手矣。大難五年，海宇分裂，南北睽隔，檢齋死於憂憤，次公累於外物，既隳其令名，旋亦佛鬱以死。檢齋長余一歲，一九三九年卒，年五十六，次公視余猶少也。社中舊侶，霸縣高步瀾聞仙，新會陳垣援庵，鹽城孫人和蜀丞並陷賊中，不屈，猶日治舊聞，不改其操，而聞仙去歲亦以老病死。余季豫與余通書言：檢齋歿後，其家人盡斥賣其遺業，所著書散失垂盡。他社友存者各避兵四方，不復相聞。余竄身窮荒，才焉寡儔，日迫貧病。偶攬此卷，念疇昔之勝游，閱亂離死生如隔世，曾不知哀涕之何從也。一九四二年三月三日樹達病中書於辰谿龍頭腦

山巔。

余此書寫定後，得見劉君叔雅《三餘札記》，內有淮南子校補若干則，乃劉君補訂其所著集解者，中有與余說相同者凡十一事。余初擬盡刊余說，繼加勘對，頗有結論相同而論證詳略殊異者，因遂存之，不加刊刪。今將付印，於諸條下記校補說同以備參考云。一九四六年八月二十一日記於嶽麓山。

淮南子證聞後序

許叔重生於東漢，值平帝元始五年未央廷中說字之後，上采李斯之倉頡、趙高之爰歷、胡毋敬之博學，近取楊雄之訓纂，爲說文解字一書，明造字之始，稽形義之合，信可謂美矣。二千年來，學者羣奉許君爲訓詁學大師，非無故也。以其說字之美如彼，宜其訓釋故書，下義審確，能令人犁然有當矣。然今讀其淮南鴻烈開詰殘存者八篇，其中雖多勝義，而其顯然遺失者固數數見也。以余所見，如繆稱篇制其剗材，剗者，短也，而訓爲疏殺。齊俗篇稱行齊於俗可隨也，名篇之意昭然可曉，而訓齊爲一，說爲混其俗令爲一道。庖丁用刀十九年而刃如新剖，剖者，型也，新剖謂新自模型中剖出也，而訓剖爲磨刀石，新剖爲始製。詮言篇厭文搔法，厭文搔法者，按文操法也，而訓厭爲持，搔爲勞。治未固於不亂，謂不亂爲最固之治也，而說爲治不亂之道尙未牢固。瓶甌有堤，堤者，提也，人所以提挈也，古器尙有提梁，正其制也，而訓爲瓶甌下安。人間篇有寢之丘地確而名醜，寢與史記魏其武安侯傳武安貌侵之侵同，謂醜惡也，而說爲前有垢谷，後有戾丘，則與寢丘名無涉矣。掘藏之家必有殃，藏者，葬也，而說爲發冢得伏藏，云發冢是也，云得伏藏，非也。凡此云云，以之與說文解字校量，其美惡之相去，蓋不可以道里計也。豈開詰爲少年時書，而說文成於晚歲歟？抑說字與立訓異術，一人固不得兼工歟！抑或說文前有所因，取精而用弘，開詰成於一手，故不能粹美歟！又試取

閱詒與清代高郵王氏說經校子史之書相校，王氏立訓之精，又迥非許君所可及也。然則王氏之業優於許君乎？曰：非也，此時代爲之也。天地閒萬事萬物，莫不向前發展而日進，學術何獨不然！向令王氏生於東漢，亦必無由過於許君也。余嘗謂訓詁之學，明義詁爲首要矣，而尤貴乎審辭氣。大抵漢代儒生精於義詁，而疏於審辭氣，趙宋學者善於審辭氣，而疏於義詁。王氏生當漢宋之後，掇取兩者之所長以成其術業，此其所以爲豪傑之士，而絕特秀出於前古也。今日文法修辭之學大明，志學之士又不當以王氏之兼審辭氣爲已足，而以之自囿也。世有獨見之士，不爲賤近貴遠之成見所蔽者乎？或當知吾說之不誣矣。一九五三年四月十五日，樹達草於漱麓山齋。

淮南子證聞目錄

淮南子證聞彭序	一
淮南子證聞自序	三
淮南子證聞後序	五
淮南子證聞卷一	一
原道訓第一	一
俶真訓第二	一九
天文訓第三	三三
淮南子證聞卷二	三四
地形訓第四	三四
時則訓第五	四〇
覽冥訓第六	四四
淮南子證聞卷三	五九
精神訓第七	五九

本經訓第八	六九
主術訓第九	七五
淮南子證聞卷四	九二
繆稱訓第十	九二
齊俗訓第十一	一二三
道應訓第十二	一二六
淮南子證聞卷五	一二九
汜論訓第十三	一二九
詮言訓第十四	一四〇
兵略訓第十五	一五〇
淮南子證聞卷六	一五九
說山訓第十六	一五九
說林訓第十七	一六七
人間訓第十八	一七五
淮南子證聞卷七	一八六
修務訓第十九	一八六

秦族訓第二十	一九三
要略第二十一	一九九
重印校後記	二〇二